



思捷環球公佈二零二三財政年度中期業績 集團推行多元舉措推動2023年下半年重拾顯著的增長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香港)－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ESPRIT」或「集團」；股份代號：00330)公佈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公司業績於本期間受全球嚴峻的經濟狀況及持續的烏克蘭衝突影響，嚴重打擊德國以至整個歐洲市場的消費信心。為提升公司於時裝業內的品牌地位及重新定位而進行的短暫調整，亦加劇對業績的負面影響。儘管此等策略性改變對實現長遠增長乃不可或缺，但同時亦導致業績遜於預期。

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總收入 30.25 億港元及毛利率 44.7%，比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下跌 17%及 1.1 個百分點。儘管如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集團基本維持無債務，並錄得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總額 13.14 億港元。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營運總裁 PAK William Eui Won 先生表示：「集團於過去六個月致力於推行一系列提振措施，務求重拾增長軌跡。管理層對有關措施預期取得的結果感到樂觀，並預計將於本年下半年取得實際成效。六月份業績已呈現令人鼓舞的跡象，顯示集團發展正面。此外，集團為本年下半年籌劃了多項精彩活動，這些多元化的嘗試不僅有助鞏固集團的市場地位，更將帶領集團的整體業績邁向新高。」

持續進行計劃之亮點

市場：公司繼續鞏固其在美國及國際市場的業務據點，致力於重拾 ESPRIT 原有、獲提升及全球認可的品牌地位。ESPRIT 成功策略性地擴展至北美區市場並重振其全球足跡。數間零售店正準備於 2023 年下半年在幾個主要城市開業，包括在洛杉磯、紐約和溫哥華開設常設店，以及在芝加哥、洛杉磯和紐約開設快閃店。在歐洲，零售團隊正於 ESPRIT 最佳 20 間歐洲零售及特許經營店內推出全新升級概念專櫃。這些舉措對在全球範圍內製造影響力及重建 ESPRIT 的市場地位可謂舉足輕重。

數碼化：公司透過簡化及創新的技術平台革新線上客戶體驗。有關平台目前已在南韓運作，集團將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將其引入美國市場，其後再於二零二四年中在歐洲推出。同時，數碼團隊正在開發現代數據堆棧，並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中完成，從而實現客戶和產品無縫連接。ESPRIT 旨在利用人工智慧和大型語言模型的基礎上鞏固其於行業的領導地位，取得前所未有的客戶參與度及滿意度。

全渠道：公司致力於採用最頂尖的技術及推行最佳的行業實踐以提升客戶體驗。正在持續推進中的項目旨在為未來商店開發創新的店內全渠道數碼解決方案，為即將開業的旗艦店和 Experium 店提供數碼及超個性化服務，確保客戶在與 ESPRIT 互動時獲得最佳體驗。

產品：ESPRIT 推出極具魅力的新系列，此系列展示出無與倫比的品質及精湛的設計。亮點之一是由集團位於阿姆斯特丹的全新創新中心所研發、令人熱切期待的新牛仔系列。此外，集團將推出由內部開發、針對二至十二歲兒童的童裝系列。隨著更多令人振奮的新品加入產品類別，ESPRIT 將繼續重新定義優越時尚，並滿足尊貴客戶的多元化需求。

主席及執行董事邱素怡女士總結：「公司的財務前景具前瞻性，我們對促進全球可持續增長的承諾不變。在邁步向前的旅途上雖然可能會面對挑戰，但我們克服挑戰的決心將依然堅定不移。憑藉強大的信心、堅定的承諾及對精益求精的不懈追求，我們將為 ESPRIT 鋪設更豐盛的未來。」

- 完 -

關於 ESPRIT

ESPRIT 於八十年代是廣為人知並深受喜愛的標誌性生活品牌。ESPRIT 充分利用其創新的品牌起源，紮根於其創造力、社區性和趣味性，並遵從其「無規章束縛」的品牌承諾，釋放出具自信和潮流觸覺的美學世界。這世界旨在吸引懷念品牌的現有追隨者，以及在不知不覺間穿著 ESPRIT 始創風格的年輕一代消費者。ESPRIT 通過調皮的溝通方式、令人嚮往的視覺語言、尖端的零售體驗，以及融合城市和鄉村風格、正裝和休閒裝及設計適合所有性別的新穎及獨特產品定位，體現其品牌理念。以俏皮、現代和酷這三大品牌核心支柱，ESPRIT 正重塑品牌成為後時代的終極標誌。

ESPRIT 致力於成為超個性化消費者體驗的先驅，因此開設了全球創新網絡總部。品牌設計和創意來自於品牌的全球創意中心 - 紐約；阿姆斯特丹則專注於技術和牛仔創新，並以此為網絡提供支持；而香港則仍然是全球行政總部。ESPRIT 自 1993 年起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業務遍佈全球 30 多個市場。

有關媒體詢問，請聯絡：

縱橫公共關係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李希彤

電郵：sprg_esprit@sprg.com.hk / yoko.li@sprg.com.hk

投資者關係：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呂佩怡

電郵：jennifer.lui@esprit.com

本文所含資訊並不是公開發行證券。此等資訊並不包含或構成在美國境內或向任何「美國人士」（定義見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的 S 條例）出售證券的要約。本文件所述的證券並未且將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亦不可在未根據證券法登記或根據證券法獲得豁免的情況下在美國境內提呈或出售。

前瞻性陳述

本新聞稿載有與集團有關的前瞻性陳述，有關陳述建基於集團管理層的信念以及集團管理層所做的假設和目前可得的信息。該等前瞻性陳述受限於多種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將公司業務轉型、對本公司業務作出重大投資及在日後達到可持續利潤等計劃的多項陳述，以及我們不時所識別的其他風險與因素。

在本文中使用的如「預期」、「相信」、「可能」、「估計」、「預計」、「未來」、「打算」、「或許」、「應當」、「計劃」、「預測」、「尋求」、「應該」、「將會」、「將」或相類似的詞語，涉及集團或

集團管理層時，應識別為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反映集團在發表該陳述時對未來事件的看法，並不保證未來業績或發展。實際事件及/或結果可能存在重大差異。強烈懇請閣下不應倚賴該等前瞻性陳述。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的法律及規例所規定外，本集團並無責任公開地更新或修訂載於本文的前瞻性陳述，不論是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情況的緣故。本文中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明確受限於本提示聲明。